

TDCG2022055 号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
服务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 购 人：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财务处

采购代理机构：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 放 日 期：2022 年 12 月 23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四章 项目需求	26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开评标现场说明

1、开标会由招标人或受委托的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每家供应商仅能派一名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委托代理人必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到达开标现场，并配合做好相关询问记录。

2、各交易参与者应自行综合考虑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种不利因素，如交通、住宿等，并做好应急预案，确保按时参加交易活动且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履行相关义务。

3、进入代理机构需进行身份核验，体温超过 37.3℃或拒不配合查验的人员，有权拒绝其进入并进行登记上报。请各交易参与者提前到达。因预留时间不足、未佩戴口罩或体温异常等导致的后果，由各交易参与者自行承担。

4、进入代理机构应全程佩戴口罩。进入代理机构时请自觉接受体温检测，进入开标室和评标区时请自觉接受身份核验，体温检测正常（ $< 37.3^{\circ}\text{C}$ ）方可进入。对有发热、咳嗽等症状以及不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人员，谢绝进入开标现场参加交易活动。

5、进入代理机构的人员应保持适当的间隔距离，排队等候。注重个人卫生防护，减少触摸扶手、门把等易污染部位和物品，完成交易活动后应尽快离开，在大楼内不聚集、不攀谈、不逗留。

6、评标专家：评标专家入场需提供身份证实名登记，并配合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测量。配合代理公司做好专家等候管理。专家到达后直接进入评标室/休息区，分散等候，做到不聚集。评标结束后，应立即撤离评标区域，不得擅自逗留、聚集。各评标专家应自主准备口罩等防护用品，全程佩戴参与评标。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财务处（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项目概况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查看招标公告，并于2023年1月13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TDCG2022055 号
- 2、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 4、项目预算：30 万元，最高限价同预算价。
- 5、采购内容：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6、合同履行期限：中标人须在与课程团队第一次对接后的 15 日历日内交付课程样片；30 日历日内交付整门课程设计；45 日历日内交付整门课程成品；60 日历日内完成课程全部资料上传至课程平台并投入运行。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1 投标函（原件）；
 - 1.2 资格声明（原件）；
 - 1.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4 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5 投标人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2022年10月-2022年12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1.6 投标人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2022 年 10 月-2022 年 12 月）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 与上一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8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1.9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注一：如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为新成立公司（成立时间距开标时间不到 1 年）、个体工商户、自然人或事业单位等非企业法人，则无需提供上述 1.5-1.7 三项，本文件中所需法定代表人相关材料、盖章及签字等可用投标人相关负责人的相应材料代替。

注二：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均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须清晰可辨，若有缺失或不清晰，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邮箱下载

3、方式：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请如实填写《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填写打印后加盖公章，拍照或扫描发送至邮箱（电子邮箱：zc@yzrxgc.cn 邮件标题备注企业全称+

项目简称，联系电话：0514-82101606)。代理机构将以邮件回复确认，如未收到回复邮件须电话联系代理机构以确认是否收到。开标当日交付《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原件。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去做，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

4、售价：300 元，售后不退，请各供应商悉知。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2023 年 1 月 13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扬州市广陵区联谊路与开发东路交叉口东南角，苏高新“名泽园”南门 10 号商务楼二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集中考察或召开答疑会：无

2、本次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一式五份**（一份正本，四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

本文件（或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原件或公证件或演示用的电子媒体等属于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须在开标当天随投标响应文件一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同时递交。

3、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2023 年 1 月 13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5、凡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现场开标会的供应商相关人员，需携带《供应商承诺书》原件出席，详见附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财务处

地址：扬州市邗江区润扬南路 33 号

联系方式：0514-8971608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扬州市广陵区联谊路 97#苏高新“名泽园”南门 10 号商务楼

联系方式：0514-821016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 话：13092036576

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3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 TDCG2022055 号项目。

2、投标人

2.1 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即“投标人”，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合格的投标人

2.2.1 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规定。

2.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1) 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价*1.5%*0.6，不足 1000 元按 1000 元计收；**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3)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转账、支票、现金等形式支付；

(4)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扬州市汶河支行

开户名称：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108-0209-0910-0123-170

4.3 **专家评审费：暂定 4500 元（含项目前期文件论证费 2000 元），如有外地评委适当增加路程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按实结算，不提供发票。**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项目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招标的最小单位是包。招标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服务不得部分投标；招标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投标。

6.3 招标文件如果要求供应商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

6.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日期的十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代理机构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8.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招标项目有无变更公告。

9、投标文件的语言、度量衡单位、货币和编制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通知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

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人应使用人民币报价。

9.4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投标人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信证明文件、投标产品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供货一览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技术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开标一览表等部分；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应逐页编码，不得跳页（包括但不限于证明材料、声明及产品介绍、彩页等），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0.3 投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相应的投标文件中逐条标明满足与否。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1.5 证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12、供货一览表和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供货一览表、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12.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12.3 有关费用处理

招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2.4 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5 投标货币

招标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2.6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项目总价：包括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价格、质量保证费用、培训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地点、环境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

2、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13、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投标货物说明

13.1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3.2 提供参加本项目类似案例简介；

13.3 培训计划；

13.4 详细阐述所投货物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3.5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 提供投标人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15、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5.3 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公章。

16、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代理机构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8、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正本中，除招标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8.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9.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9.2.1 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

19.2.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标书编号及包号。

19.2.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20、投标截止日期

20.1 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0.2 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

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否则，代理机构将拒绝。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代理机构。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23、开标

23.1 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 开标仪式由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代表、监委、投标人代表等参加。

23.3 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23.4 开标时请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投标登记簿上作纪录无误后，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未列入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一律不在开标时宣读。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在评标时采用。

23.5 代理机构将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纪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23.6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4、评标委员会

24.1 开标后，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4.2 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4.3 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25、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 公开开标后，直至签订合同之日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5.3 在评标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工作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25.4 代理机构和评委会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5.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未中标的投标人如需了解自己的评审得分及排序情况，可于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代理机构进行查询，逾期将不予受理。

26、投标的澄清

26.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6.2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7、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7.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7.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将审查结论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反馈。

采购人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7.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委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采购人）和见证方（代理机构）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评委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对开标一览表内容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7.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7.6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否则不允许修正。

27.7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8、无效投标、废标及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处理

28.1 无效投标条款

28.1.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8.1.2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28.1.3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8.1.4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8.1.5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28.1.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该范围）；

28.1.7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8.1.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8.1.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1.10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8.2 废标条款：

28.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8.2.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28.2.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2.5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8.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28.3.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由采购人、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8.3.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29、确定中标单位

29.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向采购人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29.2 采购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9.3 代理机构将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9.4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9.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9.4.2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4.3 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9.4.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29.4.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29.4.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9.4.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29.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9.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9.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9.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9.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0、质疑处理

3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1.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0.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0.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0.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相关规定提交。

30.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0.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0.4.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0.4.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0.4.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0.4.4 事实依据；

30.4.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0.4.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网址：<http://zfcg.yangzhou.gov.cn>

30.5 代理机构收到质疑申请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30.6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

30.7 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8 诚实信用

30.8.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0.8.2 投标人不得以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投标人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30.8.3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

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在网站上予以公示。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0.8.4 投标人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30.8.5 投标人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投标人诚信档案。

31、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结果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签字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若无回复，则公告后视同中标供应商已经知悉并同意接受。

31.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4 所有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32、签订合同

32.1 中标供应商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2.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2.3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不得将中标货物及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或致使合同履行中发生违约现象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赔偿责任。

32.4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3、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3.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

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33.2 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34、样品

若项目要求提供样品的，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负责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人的样品将及时退还。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项目使用单位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买方）：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乙方（供应商/卖方）：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_____。

服务内容等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

2、合同总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 .00元）。

2.2 本合同总金额包括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3 在招标文件中标未列明，而乙方认为履行本合同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

3、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关于本项目招标的招标文件、响应文件以及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 | |
|---------------|---------------------|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报价文件； |
| (3) 项目组人员表 | (4) 条款响应； |
| (5) 服务承诺； | (6) 中标通知书； |
| (7) 甲乙双方补充协议； | (8) 乙方参加投标时提供的响应文件。 |

4、项目组成立

乙方组织专业人员组成《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项目组，并安排对应部门专人负责与甲方进行项目衔接组织与实施。

4.1 甲方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

4.2 乙方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_____；

4.3 项目团队主要成员表				
姓名	专业	职务职称	单位	团队任务

5、知识产权归属

5.1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形成的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全部归甲方所有，作者署名为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5.2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导致该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持有或使用、引用项目成果，不得公开发表、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乙方以任何形式侵犯甲方成果知识产权的，甲方将追究乙方及相关负责人的责任。

6、资料的保密

6.1 乙方及其参与本合同的有关人员应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以及其他尚未公开的有关信息承担保密义务，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

6.2 本合同所约定的保密内容为永久性保密，项目结束，乙方仍负有保密义务。保密条款不随本合同终止而终止，一直有效。

6.3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等。

7、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禁止转包，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的，不得将本合同全部

服务工作转让第三方承担。

7.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将本合同部分服务工作转让第三方承担，但是乙方应就采购项目向甲方负全责。

8、服务期限：_____天。

9、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9.1 交付期：_____

9.2 交付方式：_____

9.3 交付地点：_____

10、货款支付

10.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10.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支付，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10.3 甲方付款方式：乙方三门课程（高等数学（上）、物理与文化（物理学概论）、空间解析几何）设计方案经专家组评定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乙方制作完成三门课程最终成品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60%；项目验收通过半年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0%尾款。

11、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2、审查验收标准和方式

12.1 甲方应及时组织各阶段成果的汇报、审查、评审、意见征询工作，将各阶段审查、评审、意见征询的正式书面修改意见提交给乙方。期间所涉及相关评审费用由乙方承担。

12.2 如甲方需要上报或进行省级、国家级层面评审的，乙方须协助配合并按照评审意见要求修改完善，不再另行收费。

13、违约责任及合同的解除

13.1 违反本合同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由此而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13.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致使本合同在履行期限内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的，当事

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并书面提供理由依据，经双方同意后签订补充合同，约定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

①一方违反合同；

②国家政策调整变化；

③由于严重自然灾害、战争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原因，致使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

14、可能引起的争议解决

14.1 如下列原因之一，致使项目不能评审验收通过的，如经双方另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的，继续完善项目，乙方完成后续修改完善工作，甲方根据项目变化程度向乙方增加相应费用；如双方不能达成补充协议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余款。

①合同约定的项目基本情况（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型、审查验收标准）发生变化的；

②项目用途和目的发生变化的。

14.2 如乙方原因，致使项目不能评审通过的，乙方根据评审验收意见调整修改完善，直至项目验收评审通过。由此造成进度延误的，乙方向甲方支付相应补偿费用（补偿费用标准为：合同金额的 1%*迟延天数，该迟延天数包括每一阶段的迟延）。经修改完善仍不能通过项目验收评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所有款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的违约金。

15、合同其它

15.1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不得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15.2 甲乙双方给对方的通知、文件、材料、成果通过电子邮件、传真、快递等方式送达对方项目联系人或对方指定人员即视为送达对方法人。

15.3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5.5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合同壹式陆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5.6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15.7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甲方

单位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单位地址：扬州市润扬南路 3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扬州分行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户名：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账号：489773587772

税号：52320000509200179F

电话：0514-89716081

签约日期（即合同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行号：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课程时长 176 课时，课程主要包括：**高等数学（上）、物理与文化（物理学概论）、空间解析几何**三门课程的在线开放课程制作服务。服务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辅助课程设计、课程视频拍摄、视频后期制作、课程上线辅导、教师信息化能力培训等方面。中标后，投标人要坚持高标准、高质量原则，为采购单位提供优质服务。

二、技术要求

1、课程内容包括按照知识点制作的视频、课程介绍、教学大纲、教学进程、试题库、教案或演示文稿、作业、参考资料目录、案例库、随堂测验、课堂讨论、单元测验及单元作业、考试等其它教学资料。投标人需要根据教师提供的素材(包含作业、习题、讲义、参考资料及其他与课程相关的资源)进行整合。

2、根据每门课的专业特点，投标人须安排一对一的专业人员协助教师对每个教学单元的内容进行知识点的提取和设计，并写出规范的设计脚本、动画制作。脚本需明确教学设计阶段的内容、教学设计各个环节，并通过技术手段充分展现。

3、课程拍摄制作结束后，投标人协助采购单位将课程相关资料上传到学校指定的网络教学平台，提供上线辅导和技术支持，指导教师指定的在线开放课程平台上开设一个学期的课程。合同履行期限内，投标人在课程建设过程中需要对老师进行针对性的专业培训。

三、拍摄要求

1、画面中教师以中景和近景为主，人物和板书（或其他画面元素）清晰。

2、拍摄环境光线充足、安静。

3、为老师提供多种拍摄模式参考。

4、视频技术负责人根据课程设计帮助老师选择设定最合适的拍摄方案并制定完善的拍摄计划。

5、根据拍摄计划，按照不同的场景、要求进行前期准备，有特殊拍摄需要老师配合，和老师确定准备材料。

6、根据拍摄技术标准和课程内容，设计贴合老师授课特点的拍摄形式，与老师沟通说明拍摄要求，并协助提供着装意见。

7、课程顾问与课程老师根据课程内容进行策划制作效果，选择场地、服装搭配以及化妆，协调拍摄注意事项等问题：按照拍摄方案要求，设计拍摄场景、安排布景和调试灯光。

8、制作团队与课程主要负责人根据课程大纲和教学要求，对课程进行整体教学设计，结合实际教学需要，以服务课程教与学为重点，以资源丰富、充分开放共享为基本目标，注重课程资源的适用性和易用性，根据课程的内容来彰显课程的特色。

四、字幕文件要求

字幕文件应单独制作并上传，不能与视频合并，且为 srt 格式。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错别字。

五、后期制作要求

1、使用专业的非线性编辑系统对源视频进行最基本的处理（如抠像、颜色校正、双声道处理）。使用专业的视频编辑系统进行视频降噪、音频降噪。

2、按照拍摄方案，不同的拍摄方式采用不同的制作方式。（如 PPT 模式需分章节剪辑，基地访谈模式按照老师讲解的内容变换机位，真人动画模式设计平面以及动画，完全动画模式按照详细的制作脚本完成动画设计制作等。）

3、片头：使用专业的后期合成软件进行片头设计，用平面设计+后期合成+3D 渲染，根据每个课题的内容设计相关联的内容元素，片头不超过 10 秒，包括：学校 LOGO、课程名称、主讲老师姓名、专业技术职务、单位等信息。

4、片花：制作 180 秒左右能够较充分的反映课程的主要内容概况，集形、声、色、动态于一体，生动直观、易于接受、感染力强、形式新颖、生动有趣、富有新意的课程片花。

5、片尾：整片除了学校 LOGO，不允许出现拍摄方的任何形式的 LOGO。

6、课程内容剪辑：技术工程师通篇观看视频，按照章节框架、以及现场场记情况，分章节剪辑老师状态不佳、口误、出境、停顿等片段。实操部分添加必要的背景音乐，保证制作的片花无错误、无硬伤，画面美观，排版规范、逻辑完整。

7、使用专业非线性编辑系统渲染成片：所有内容编辑结束之后，生成成片，成品为高清制式。

六、商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中标人须在与课程团队第一次对接后的 15 日历日内交付课程样片；30 日历日内交付整门课程设计；45 日历日内交付整门课程成品；60 日历日内完成课程全部资料上传至课程平台并投入运行。

七、投标人要求

1、投标人需指派专门的、有类似课程建设项目经验的项目负责人全程参与本项目实施，并承诺在本项目实施及服务期间，项目负责人不做任意更换。

2、投标人拥有高效稳定的制作团队，须为本项目配备至少 4 名专业人员，包括课程顾问、化妆、灯光、摄像、编导、后期制作等，响应文件内须提供人员名单、职务、曾获奖的作品等相关证明材料。

3、制作团队须有独到的艺术理念，能够满足在线课程的制作要求和视听美感。

4、后期编辑制作需按照采购单位要求进行，并积极补充拍摄镜头，确保制作效果。

5、根据课程建设需要，视频拍摄须提供多种拍摄场地。录制现场要求光线充足，必要情况下要求补光，需根据课程特色进行教学场景的设计及布景。

6、售后服务：采购单位可根据自身需要对视频提出修改意见，在无需补充拍摄、无特技特效和三维动画制作的前提下，在 12 个月内，投标人应免费予以后期修改。采购单位可将成片转录为用于不同传播媒介的不同数据格式的视频文件，投标人应至少保留视频素材 12 个月，以满足采购单位后续宣传需要。

7、录制人员：丰富的专业拍摄经验，有精品课程成功拍摄设计经验。

录制场所：为课程拍摄提供专业的摄影棚和相关配套设备。

8、须提供必要的上门服务（南京市区）。

八、其他要求

1、本项目项下所有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2、保密要求

对于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中标单位要严格保密，未经允许，中标单位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提供最终成果的版权和所有权；采购人所提供的资料、背景材料和数据均要求保密，中标单位有相应的保密责任。

3、各投标人须依据采购内容进行响应报价，但可以在采购服务范围内对采购内容进行合理补充，采购服务内容、验收标准等都是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功能实现是本次服务项目的目的，各投标人不得遗漏工作量。如因遗漏工作量无法实现功能，遗漏部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本次采购的服务内容，由中标单位负责提供给采购人，服务和成果交接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5、本项目的整体策划、摄制编辑、配音配乐、字幕制作、外文翻译等工作由投标人负责，采购单位提供基本资料和拍摄便利。

6、中标单位对服务缺陷不予更正，采购单位有权另请其他单位更正，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7、响应报价为综合报价，包含完成该项工作所需的所有服务内容、影视器材费、交通费、化妆费用、场景布置费用、特效制作等相关费用、耗材、通讯、办公设备、各种税费、人工、保险、劳保、相关劳务支出、专利版权及其他伴随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8、付款方式：乙方三门课程（高等数学（上）、物理与文化（物理学概论）、空间解析几何）设计方案经专家组评定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乙方制作完成三门课程最终成品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60%；项目验收通过半年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0%尾款。

九、综合说明

1、投标人应对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内容者，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公示的补充通知为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标准

项 目	评 分 标 准
报价 (35分)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 35 分，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报价) × 35 × 100%。(保留二位小数)</p> <p>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方案 (40分)	<p>1、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对项目实施的总体思路和合理化意见、建议进行综合评审。(10分)</p> <p>理解充分、思路清晰、建议合理，得 10 分；理解较充分、思路较清晰、建议较合理，得 7 分；基本能理解项目内容、思路基本清晰、建议基本合理，得 5 分；与项目内容理解稍有偏差、思路和建议稍有瑕疵，得 3 分；表述不清、建议不合理或未提供不得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课程及视频制作方案、是否满足项目需求等进行综合评审。(10分)</p> <p>方案内容全面、严谨、可行，叙述清楚且合理，符合现场实际需求，得 10 分；内容较详实、合理、较有可行性，较符合项目需求，得 7 分；内容基本详尽、基本合理，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5 分；内容可行性有待提升，得 3 分；内容很难实施或未提供相关信息不得分。</p>
	<p>3、根据投标人对工作重点的分析(动画、图形设计等)、服务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10分)</p> <p>方案针对本项目，内容完整、科学、可行、连续，方案架构清晰，操作性强，得 10 分；方案较满足项目需求，内容较完整、可行，操作性较强，得 7 分；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内容基本完整合理、基本具有操作性，得 5 分；方案可行性有待提升，得 3 分；方案差、不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p>4、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专项培训方案”，能针对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应用给学校教师提供多种形式，线上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等进行综合评审。(10分)</p> <p>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10 分；方案较完整有效，较科学合理，较有针对性得 7 分；方案基本合理，基本具有针对性，得 5 分；方案可行性有待提升，得 3 分；方案差或未提供不得分。</p>
样片演示 (15分)	<p>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提供样片进行现场演示，样片中需含教师讲解、ppt、动画等呈现方式，各种呈现方式比重合理。投标人现场须自备演示设备，确保演示顺利。每家投标人演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评审现场提供有线投屏设备。</p> <p>样片主题明确，逻辑清晰，色彩丰富，构图精美，动画流畅，意境优美，得 15 分；</p> <p>样片主题较明确，逻辑较清晰，色彩较丰富，构图较精美，动画较流畅，得 11 分；</p> <p>样片主题基本明确，逻辑基本清晰，色彩基本丰富，构图基本精美，得 7 分；</p>

项 目	评 分 标 准
	样片主题不够明确，逻辑清晰度不够，色彩不丰富比较单一，得 3 分； 样片与项目需求不匹配、逻辑混乱或未提供不得分。 样片需要用 U 盘储存，U 盘与投标响应文件一起密封递交，并在 U 盘中提供样片播放软件。投标人应保证视频读取正常。如评标现场读取异常或者样片无法播放的视为无效介绍，本项不得分。该样片提供的 U 盘开标后不予退还。
企业资质 (2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有一项得一分，最多得 2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上述体系认证证书还须提供证书在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ItemOne=A&currentPosition=undefined)上的查询结果截图，要求证书查询结果为有效。
业绩 (8 分)	投标人提供 2019 年 6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8 分。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一单位不同年度项目 不重复计分)

注：(1) 投标文件必须对上述评分标准逐条具体应答，并注明在投标文件中相应页
码。

(2) 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原件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原件或公证件，否则与之对应
项不得分。

(3)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均需提供相关原件的复印件。

(4) 评委应对以上各得分项独立评分，投标人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汇总的平均
值。

(5) 上述原件或公证件或演示用的电子媒体等属于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须在
开标当天随投标响应文件一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同时递交，若有缺失，将导致对应项不得
分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编 号：TDCG2022055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投标主要文件目录

-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 二、资信证明文件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分项报价表
- 五、服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七、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 八、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 九、疫情防控期间供应商承诺书
- 九、……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序号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u>1</u>			
<u>2</u>			
<u>3</u>			
<u>4</u>			
<u>5</u>			
<u>6</u>			
<u>7</u>	<u>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u>		

二、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1 投标函（原件）；

1.2 资格声明（原件）；

1.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 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投标人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2022年10月-2022年12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1.6 投标人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2022年10月-2022年12月）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 与上一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8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1.9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注一：如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为新成立公司（成立时间距开标时间不到 1 年）、个体工商户、自然人或事业单位等非企业法人，则无需提供上述 1.5-1.7 三项，本文件中所需法定代表人相关材料、盖章及签字等可用投标人相关负责人的相应材料代替。

注二：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中均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须清晰可辨，若有缺失或不清晰，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1、投标函格式

致：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 TDCG2022055 号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 代表我方_____ (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及服务。
2.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将被列入不良行为名单。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 户：

行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2、资格声明

1、名称及其它情况：

(1) 投标人名称：

(2) 地址：_____ 邮编：

电话：_____ 传真：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4) 法定代表人：

(5) 实收资本：

(6)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 年 12 月 31 日）

<1> 固定资产：

<2> 流动资金：

<3> 长期负债：

<4> 短期负债：

2、近三年同类投标货物和服务的主要销售业绩（无有效联系人、联系方式和合同复印件的视为未填报本项目）：

甲方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

项 目 名 称

3、本次招标要求的其他资格文件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虚假，自愿丧失中标资格，一年内退出扬州政府采购市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资格声明为格式文件，请勿修改，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TDCG2022055 号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手机）：_____

单位名称：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企业_____项目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八、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九、如违反承诺，自愿接受管理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同意将违反承诺的行为作为不良记录记入信用档案，依法依规进行信息公示，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三、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55

投标服务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人民币）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填写说明：

1、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复印件无效）。

四、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55

1	2	3
服务分项	单价	总价
合计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五、服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55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超出、符合或偏离	原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按照基本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六、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55

序号	项目	招标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1	服务期限			
2	服务要求			
3	交付时间			
4	交付方式			
5	交付地点			
6	付款方式			
7	投标响应货币			
8	其他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七、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55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出生年月	专业	职称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八、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在线课程视频制作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2055

服务类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九、供应商承诺书

本单位承诺：

- 一、本单位经办人没有发热、咳嗽等症状，体温正常；
- 二、本单位将严格管理招投标经办人员防疫工作落实情况；
- 三、本单位将严格要求工作人员做好个人防护措施，服从扬州仁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各项规范，做好防疫措施，从指定区域通道进出，不得前往招投标现场以外的其他区域。

承诺人（单位盖章）：_____

2022 年 月 日